

教育部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物理學科中心

113 學年度種子教師招募簡章

壹、依據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2 年 7 月 17 日臺教國署高字第 1120092350 號函及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物理學科中心 112 學年度工作計畫辦理。

貳、目的

- 1、 建構專業社群聯絡網，推廣各類教師研習活動，並透過教師同儕間的學習，提升教師團隊的教學合作觀念與實務。
- 2、 建構教學輔助資訊平台，精進教師在課程設計、教材編選、教學實施及教學評量等之能力。
- 3、 協助各校瞭解高中課程綱要、課程活動設計及專業資源取得方式，並有效運用資源研發小組教材教案進行範例說明，提升學生學習成效。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承辦單位：物理學科中心承辦學校-臺中市立臺中第一高級中等學校

肆、工作重點及期程：

一、招募種子教師：

- (一)徵詢 112 學年度種子教師接受續聘之意願，確認 113 學年度新聘種子教師名額。
- (二)招募方式分為教師自由報名與地方精進高中課程與教學推動組織推薦。自由報名於 113 年 4 月辦理，報名表如附件 1。
- (三)教師自由報名與地方精進高中課程與教學推動組織推薦之名單經本中心初審會議

審查通過後，邀請參加種子教師培訓營。

二、新進種子教師暨種子/研究教師培訓營：暫訂 113 年 5 月下旬或 6 月初辦理 2 天，邀請現任研究教師、種子教師與新招募種子教師參加。

三、種子教師名單更新報部：種子教師培訓營之後，本中心召開種子教師複審會議，經審查通過後提出種子教師更新名單並報部發聘。

四、種子教師依個人年度工作計畫執行任務

工作項目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一、種子教師招募												
二、辦理種子教師培訓營與增能研習												
三、呈報種子教師更新名單												
四、種子教師依計畫執行各項任務												

參、種子教師資格及工作任務與權益說明

1、種子教師提報資格

- (1) 首次提報：參與 113 學年度培訓課程並發表成果者，由學科中心報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發聘，聘用期間為 113 年 8 月 1 日至 114 年 7 月 31 日止（113 學年度）。
- (2) 續聘資格：若願意繼續擔任種子教師者，於受聘期間須完成學科中心所指派之任務，達成學科中心所要求之基本研習時數，並經學科中心種子教師審核會議通過者，方具備受聘資格，於 113 學年續提報為種子教師。

1、種子教師之工作項目

- (1) 協助規劃並辦理教師研習計畫或參與各項在地培訓課程。
- (2) 經學科中心推薦擔任研習課程之講師，從事教學演示，分享教學經驗。

- (3) 協助學科中心各項業務，如：教學資源研發與蒐整、素養評量命題或意見蒐整等。
- (4) 蒐集教學現場之課綱相關意見，提供學科中心彙整並送交教育部。
- (5) 建立教學所在地的聯絡網及輔導機制，提供課程發展、教師教學、學生學習及專業發展之具體經驗。
- (6) 教學實務經驗分享，以下方式可擇一分享：
 1. 為學科中心電子報撰寫一篇文章或設計一件教具、教案、教學示例…等。
 2. 挑選一個物理主題(授課時間以不超過4節課為原則)，完整錄製開放課程，錄影將上傳至學科中心教學資源庫。

1、種子教師之權益

- (1) 本中心優先邀請或推薦種子教師參與各項研討會或教師增能研習，並可申請部分差旅費補助（依當年度經費配額為主）。
- (2) 種子教師/研究教師協助或參與本中心辦理之各項活動，學科中心依相關法規核實支付出席費、講師費、稿費、差旅費等。其原服務學校應給予公(差)假，並協助課務派代，基本鐘點之代課費由學科中心支應。
- (3) 可向學科中心索取相關教學資源，或申請教學研發小組成員到校輔導與辦理講座。

壹、遴選機制

1、遴選對象：

- (一)現職普通型/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合格專任教師（教學年資三年以上）。
- (二)有相關研發成果，並具有教學熱忱之教師。

2、報名方式：

- (一)採通訊報名，將經機關首長核章完整之報名表及意願書正本掛號郵寄至學科中心（404009 臺中市北區育才街2號物理學科中心收）。
- (二)報名表及意願書格式請參見附件1與附件2，或逕至學科中心網站首頁下載。
- (三)截止日期：113年4月30日（星期二）（以郵戳為憑）。

3、遴選條件及審查原則：

(一)遴選條件

1. 有擔任種子教師之熱忱(工作任務項目見第肆項之說明)
2. 願意協助推動教師研習活動或教學示範者。
3. 有參與學科中心教學資源研發之經驗，或對研發素養導向課程教材教法、教學實務、學習評量及行動研究，具有濃厚興趣或有相關具體經驗者。
4. 具備電腦基本素養（文書處理、上網蒐集彙整資料等），並能製作數位媒材者。
5. 為考量區域平衡，以基隆市、新竹縣、苗栗縣、彰化縣、南投縣、嘉義縣及花東離島地區教師優先錄取，每校以1名為原則。

(二)審查原則

1. 教學資源研發之經驗
2. 教學熱忱
3. 學經歷
4. 報名表簡述

(三)遴選程序：

- 1.報名:請於113年4月30日前將經機關首長核章完整之報名表及意願書正本掛號郵寄至學科中心。(112學年度種子教師為本中心續聘種子教師對象，不需報名)。

- 2.初審：召開種子教師初審會議，依據遴選對象、遴選條件與書面資料，並考量區域平衡等因素進行審查，確定「種子教師培訓名單」。
- 3.辦理種子教師培訓營：發函邀請通過初審之種子教師參與，參與教師需填具意願書(附件2)，並於培訓營中確認年度工作計畫與進度表。
- 4.複審：於種子教師培訓營結束後召開種子教師複審會議，確定種子教師更新名單，報請教育部核發聘函。
- 5.錄取原則：優先錄取目前尚未有學科中心種子教師縣市之培訓者。

附件 1

113 學年度物理學科中心種子教師培訓報名表

姓名		服務學校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_____ 辦公室()-_____ 住家()-_____		
電子信箱			
學經歷	學歷： 經歷：		
年資及年齡	年資高中(職)_____年+國中____年／ 共_____年 年齡_____歲		
教學資源研發之經驗	<input type="checkbox"/> 教科書、期刊論文、行動研究或各項研習活動發表作品…等等(檢附相關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曾參與專案計畫教材研發、輔導團之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教學熱忱	簡述參與過之指導學生活動成果、曾獲頒之獎項如：教案甄選等(檢附教師研習紀錄)		
請說明您欲參與種子教師的動機意願、專長及願景：(請至少 200 字) (30%)。			

備註：1.請務必詳讀實施計畫，並確認參與之意願。

2.請提供正確之個人資料及相關資訊，此資訊僅作為報名使用，絕不公開任意使用。

填表人：

教務主任：

校長：

附件 2

意願書

本人_____，現職服務於_____，已詳閱物理學科中心種子教師實施計畫，並業經服務學校_____同意，願意全程參與種子教師培訓，並於培訓完成後擔任物理學科中心種子教師，接受物理學科中心指派之任務及工作，並協助學科中心完成前述計畫所列種子教師各工作項目。

種子教師簽名：

機關首長核章：

年 月 日